

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國立東華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第十七個夏天民宿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茲雙方基於共同利益，就特約事項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約定：

一、甲方之教職員、學生或退休人員及志工等至乙方營業場所消費時，於結帳時出示學校服務證、學生證或相關證件，或參與甲方辦理之各項活動人員，提出參與活動之證明，乙方提供優惠內容如下：

- (1) 學生住宿 雙人房平日 1300 元，假日 1500 元，4 人房平日 2000 元，假日 2200 元
- (2) 校友住宿 雙人房平日 1500 元，假日 1700 元，4 人房平日 2300 元，假日 2500 元
- (3)

二、甲方相關識別證件，只限於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使用。

三、甲方之教職員生前往乙方經營場所消費時，應遵守乙方現場營運之規定，雙方均不得要求不符合合約的約定或服務。

四、甲方提供特約商店標誌予乙方，並得將乙方營業相關訊息、特約廠商名稱及優惠內容公布於甲方網頁。乙方得將甲方之特約商店標誌張貼於明顯易見之處。

五、本合約有效期自民國 108 年 8 月 15 日起至民國 109 年 8 月 14 日止。期滿雙方若無異議視為續約。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一個月以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
六、本合約壹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 甲 方：國立東華大學

代表人：校長 趙涵捷

地 址：974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 2 段 1 號

電 話：03-8906314 傳真：03-8900108

統 編：08153719

網 址：<http://www.ga.ndhu.edu.tw/files/90-1008-28.php>

聯絡人：黃俊傑

乙 方：第十七個夏天民宿

代表人：陳世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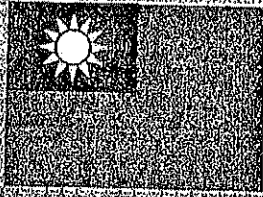
地 址：花蓮縣壽豐鄉平和村大學路二段 65 號 60 號

電 話：03-8662311

聯絡人：陳世峰

統 編：





民宿登記證

民宿名稱：第十七個夏天民宿

經營者姓名：陳世峰

民宿地址：花蓮縣壽豐鄉平和村大學路二段63巷60號

核准房間數：5間

核准登記日期及文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5日
府觀產字第1030167376號

上開民宿申請設立登記經審查符合規定特發給登記證為憑

縣長 傅崐萁



中華民國103

月5日

編號：1442